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椿树街道东起南新华街中心线与大栅栏街道交界，西至宣武门外大街中心线与广安门内街道相邻，南起骡马市大街中心线，北至宣武门东大街中心线，是全市辖区面积最小、人口集中度较大的街道之一。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反恐斗争、消防等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确保地区治安稳定、社区安定，为椿树街道配备 20 名保安人员。保安人员在街道平安办的统一协调下，做好 7 个社区的日常治安巡逻防控，做好街道专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工作。重点时期配合协助派出所做好辖区安全保障工作。

### 主要工作内容：

1. 做好 7 个社区的日常治安巡逻防控，做好街道专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执法工作；
2. 配合派出所民警对违法违纪人员进行临时管控；
3. 承担街道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 二、安保人员派驻项目要求

#### （一）派驻项目队长要求

作风正派、有一定的管理组织能力、五官端正、身体健康，男性，年龄：40 岁以下，要有 3 年以上从业经验，经过专业培训，以上人员要求会做思想教育和能够解决员工的思想问题，会组织和安排勤务，会组织对突发事件和应急情况的处置。

#### （二）派驻项目队员要求

1. 均为男性，年龄 18 至 45 周岁。
2. 初中(含)以上学历。
3. 普通话流利。
4. 身体健康、匀称，五官端正、无违法犯罪记录。
5. 所有安保队员入职后个人信息必须上传公安网。

★6. 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的保安人员均须持有有效的保安资格证。（本条要求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即可，承诺若或成交，所配备的保安人员均具备有效的保安资格证。不提供承诺函或承诺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三、保安队员职责

1. 供应商应合理安排班次，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椿树街道办事处提供 7×24 小时值班工作。
2. 协助社区民警做好辖区安全巡逻守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工作。
3. 遇有突发事件，能在 15 分钟内到达现场，参与应急处置。
4. 在工作时间内不得干与工作无关的事情、更不得脱岗、空岗。

### 四、对供应商的要求

供应商应满足以下条件：

1. 供应商必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不得将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义务委托他人。
2. 供应商应独立完成安保服务业务，接受委托方监督，按委托方及市公安局的要求，认真组织、严密实施保安工作，维护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椿树街道办事处及辖区派出所的公共秩序。
3. 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64 号《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守各项管理制度。
4. 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供应商能够按照街道办事处要求的保安人数工作时间，临时增派保安队员，参加地区安全巡查、定岗执勤工作。
5. 采购人不提供本项目所需保安队员食宿，须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6. 供应商为安保队员配备统一值勤制服及相应值勤装备(特勤制服、特勤鞋、腰带)，所配备设备必须是具备相关资质的正规厂家生产，不能出现伪劣假冒产品。
7. 保安队员勤务安排及工作时长，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规定要求。
8. 供应商需为每位保安人员购买意外伤害险（提供承诺函）。

### 五、安保队员制服要求

供应商须保证安保队员服装统一，着公安部门统一要求的制式服装上岗，服装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六、到岗率要求

1. 保证按照要求 100%到岗率，如出现特殊情况，提前通知街道办事处，由经营单位派具有资质的人员临时顶替。

2. 岗位调整前通知街道办事处，经街道办事处同意后进行岗位调整。

## **七、培训要求**

1. 供应商每月定期对保安队员开展安全意识的教育。

2. 供应商定期对保安队员开展各类预案的培训，定期组织演练，每月不少于一次。

## **八、管理要求**

1. 供应商提供的保安队员必须听从街道办事处和公安部门人员指挥；

2. 供应商须制定合理有效的防止保安队员离职过多的措施办法，每季度保安队员流失率不超过 15%。

3. 采购人对保安服务实行月度考核制度，考核内容包括：出勤率、应急处置能力、群众满意度等。

4. 供应商应具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日常管理制度、人员聘任制度、工作考核制度及奖惩制度等。